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11167臺北市士林區承德路四段177號

承辦人：陳威勝

電話：(02)28831568#507

傳真：(02)28827340

電子信箱：t0332@blsh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百齡高圖字第10730264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百齡高中106學年度第2學期「數位學習 智慧校園」研習計畫1份(dcfb7b841a450d658223004493661871_30264600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本校辦理106學年度第2學期「數位學習 智慧校園」帶狀研習資訊，敬請惠予公告並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06學年度第2學期「數位學習 智慧校園」研習計畫及北市教資字第10731462800號函辦理。

二、

(一)研習期程：107年3月16日(週五)至107年5月29日(週二)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3樓綠能智慧教室、4樓電腦教室等

場地。

(三)各場次主題、時間及地點詳如附件。

三、本研習為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「數位學習 智慧校園」帶狀研習系列活動，其性質屬調訓，敬請 貴校核予參與研習教師公假，課務派代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教師請於各場次前1日前逕行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登錄報名(<http://insc.tp.edu.tw/>)。



1012 內部資料

臺北

五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本研習不提供停車位，請多搭乘大眾運輸工具。(本校鄰近捷運劍潭站，請多加利用，或利用鄰近百齡高中地下收費停車場)

(二)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教師自備環保杯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

電子公文交換章

擬：

一、此研習對象主要為第一群組，本校教師如欲參與研習請以公假課務自理方式參加。

二、將相關訊息公告於學校網頁，文存參。

教師兼
資訊組長 陳家慶

107/03/22 09:07:46

教師兼
教務主任 江孟純

107/03/22 12:37:11

可

臺北
市
立
明
湖
國
民
中
學
校
莊志明

107/03/23 08:19:54

TAIPEI

臺北

QGAN1012 內部資料